

2023 年度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环境保护规划和生态保护规划，协助市拟定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二）负责我镇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调查处理重大生态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协助市生态环境部门对重点区域、流域环境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统筹组织环境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并按规定上报；（三）承担落实全镇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按照市制定的总量控制目标，会同我镇有关职能部门，监督管理重大减排项目及企业的建设、运营情况，配合市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总量减排考核；（四）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镇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生态环境的规范性文件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建议；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工作，组织指导社区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协助开展清洁生产审核，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执法稽查，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污许可证核发、排污收费、企业环境信用管理、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各项环境管理制度；

（六）负责辖区内环境监察和生态环境行政立案，受理关于环境污染的信访案件；（七）负责民用核技术应用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八）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和指导创建环境友好企业、绿色学校（幼儿园）和绿色社区等有关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普及生态化境法律法规和宣传环保科学知识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九）负责污染源的环境监察、监控、统计等工作。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及信息系统，组织环境统计和污染源普查，协助市生态环境部门开展环境监测；（十）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配合市生态环境部门做好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环保应用技术工程示范，参与指导与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十一）承办市生态环境局和镇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共设置四个股室，分别为综合股、审批股、执法股及污染防治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95. 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00	二、外交支出	32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00	三、国防支出	33	0.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00
五、事业收入	5	0. 00	五、教育支出	35	0. 00
六、经营收入	6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00
八、其他收入	8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1. 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333. 3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95.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95.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95.41	总计	60	1495.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5. 41	1495.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 97	71. 9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 89	9.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 89	9.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 08	62.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 08	62.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 38	17.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38	17.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 38	17.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5.41	149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3.34	133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20.15	112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04.42	50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43	4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9.30	7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6.30	3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6.30	3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76.89	17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7.56	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5.41	149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18.68	11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2	7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2	7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	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75	58.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5.41	666.50	828.9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7	71.9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9	9.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89	9.89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08	62.08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08	62.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	17.3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	17.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8	17.3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3.34	504.42	828.9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5.41	666.50	828.91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20.15	504.42	615.73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04.42	504.42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43	0.00	487.43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9.00	0.00	49.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9.30	0.00	79.3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6.60	0.00	36.6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6.30	0.00	36.3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76.89	0.00	176.89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7.56	0.00	47.5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18.68	0.00	118.6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5.41	666.50	828.91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65	0.00	10.6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2	72.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2	72.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	13.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75	58.7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9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97	71.9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38	17.3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33.34	1333.3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72	72.7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95.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95.41	1495.4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95.41	总计	64	1495.41	1495.4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5.41	666.50	828.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7	71.9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9	9.8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89	9.89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08	62.08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08	62.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	17.3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	17.3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8	17.3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3.34	504.42	828.9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20.15	504.42	615.73
2110101	行政运行	504.42	504.4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5.41	666.50	828.9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43	0.00	487.43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9.00	0.00	49.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9.30	0.00	79.3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6.30	0.00	36.3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6.30	0.00	36.30
21103	污染防治	176.89	0.00	176.89
2110301	大气	47.56	0.00	47.56
2110302	水体	118.68	0.00	118.6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0.65	0.00	1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2	72.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2	72.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	13.98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5.41	666.50	828.91
2210202	提租补贴	58.75	58.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46
30101	基本工资	46.76	30201	办公费	10.06
30102	津贴补贴	253.85	30202	印刷费	3.49
30103	奖金	28.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1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60	30207	邮电费	2.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1	30211	差旅费	2.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18	30214	租赁费	5.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9.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0
30309	奖励金	0.15	30229	福利费	0.0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02.90		公用经费合计	6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支出（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4	0.00	6.84	0.00	6.84	0.00	3.42	0.00	3.42	0.00	3.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第三部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1495.4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95.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5.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4.61 万元，下降 3.52%，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37 万元，下降 34.3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拨款减少；二是厦坭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的用地征收、前期工作及测绘工作已于 2022 年完成。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1495.4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95.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666.5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602.90 万元，公用经费 63.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87 万元，下降 1.8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调动削减。

2.项目支出 828.91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18.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11 万元，下降 8.41%，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减少；项目入库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95.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5.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4.61 万元，下降 3.52%；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37 万元，下降 34.37%；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495.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95.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9.11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拨款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

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4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84 万元的 5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98 万元，增长 40.16%（比疫情前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1.69 万元，下降 33.07%， “三公”经费整体上仍低于疫情前水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42 万元，完成预算 6.84 万元的 5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3 万元，增长 71.8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42 万元，完成预算 6.84 万元的 5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3 万元，增长 71.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45 万元，下降 45%。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2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42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生态环境监管与执法外勤工作。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0.39%。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0.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4.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0.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828.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5.43%。

绩效自评结果。23 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

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年度清溪镇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及抽查审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1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专用设备租赁费支出	优	
2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专用设备）	中	
3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污染物监测费	优	
4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危险固体废物鉴定及处理等相关费用专项	优	
5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双随机执法任务经费	优	
6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生态环境专管员项目经费	优	
7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生态环境分局执法装备及执法后勤保障专项	中	
8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涉VOCs企业分级评价工作	中	良
9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厦坭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测绘工作	优	
10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全市污染企业提升整治工作专项经费	优	
11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清溪镇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方案编制费用	中	
12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清溪镇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编制实施方案	优	
13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清溪镇“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与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良	
14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契爷石水库水质保障工程方案	中	
15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茅輦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车辆限行和人员值守工作专项经费	优	
16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空气监测子站运维费	优	
17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优	
18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货物购置类项目（其他货物购置）	优	
19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整治工作专项资金	中	中
20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东莞市移动源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优	
21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东莞市清溪镇“千吨万人”水源保护区设标立界及隔离防护工程	中	
22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大气检测专项费用	优	
23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大气环境网格化监控服务项目	优	
24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清溪分局	“六五环保宣传”专项经费	中	

备注：本预算部门所有预算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和部门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和部门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2023 年度清溪镇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涉 VOCs 企业分级评价工作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实施情况	自评资料提交及时性	及时	自评资料填报完整性	完整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性	较为规范
	项目目标设置情况		指标体系基本合理，指标评定的指标值或计划水平基本合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35）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3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0）%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根据单位提供的数据，计划分级评价企业 13 个，深度治理企业 8 个，实际评级 B 级以上企业 12 个（其中一家停产），深度治理企业 7 个（其中一家停产），绩效指标填写规范，内容完整，能够充分体现工作的具体内容和具体竣工期限。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预期效益实现情况良好，对镇内涉 VOCs 企业开展分级评价帮扶及深度治理帮扶工作，有效提升我镇涉 VOCs 企业管理水平，实现 VOCs 减排达标，提升清溪镇大气环境质量，助推全镇企业绿色可持续发展，实现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 年 7 月 15 日

2023 年度清溪镇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整治工作专项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实施情况	自评资料提交及时性	及时	自评资料填报完整性	完整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性	较为规范
	项目目标设置情况		指标体系基本合理，指标评定的指标值或计划水平基本合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37.5）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37.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0）%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根据单位提供的数据，项目聘请第三方技术单位开展工业固体废物综合整治工作，计划帮扶企业 468 家数，实际工作成果符合绩效目标，但时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实施报送数据”与项目内容关联度低，建议修改为项目的完成期限。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预期效益实现情况良好，聘请第三方技术单位开展工业固体废物综合整治工作，可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进一步夯实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基础，促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落实各项法律制度和相关标准规范，全面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防范环境风险。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 年 7 月 15 日